

您迴避了嗎!?

公職人員執行職務時，知有直接或間接使本人或其關係人獲取利益之情事，應自行迴避。



• 財產上利益

1. 動產、不動產
2. 現金、存款、外幣、有價證券
3. 債權或其他財產上權利
4. 其他具有經濟價值或得以金錢交易取得之利益

利益衝突



• 非財產上利益

非財產上利益，指有利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涉及任用、考績、獎懲等其他相類似之人事措施。

年終考績
評核

迴避

利益衝突

獎懲令

